

第一步



青年律师启示录

简而言之，本书的立意就是汇集业内老中青三代优秀执业律师的真实执业心得，通过文字的形式供业内外的人士，尤其是青年律师以及拟加入律师行业的青年人共享，爆料最真实的执业体会，坦诚最实用的职业经验。

魏民◎主编

DIYIBU
QINGNIAN LVSHI QISHILU

第一步

青年律师启示录

魏民◎主编

DIYIBU

QINGNIAN LVSHI QISHILU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第一步:青年律师启示录/杭州市律师协会编. —
北京:法律出版社,2011.10
ISBN 978-7-5118-2587-2

I. ①第… II. ①杭… III. ①律师—工作经验—中国
IV. ①D926.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01353号

第一步:青年律师启示录
杭州市律师协会 编

编辑统筹 法律应用出版社
策划编辑 薛 晗 贺 兰
责任编辑 贺 兰
装帧设计 李 瞻

© 法律出版社·中国

出版 法律出版社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印制 陶 松

开本 720毫米×960毫米 1/16
印张 22.5
字数 415千
版本 2011年11月第1版
印次 2011年11月第1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网址/www.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7-5118-2587-2

定价:49.00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第一步：青年律师启示录》编委会

主任委员：魏 民

副主任委员：胡祥甫

编委会成员：何黎明 马 骏 张顺洪 戴梦华

刘国健 王立新 孙建平（女）

倪荣根 刘 恩 陆幼江

责任编辑：何黎明 徐宗新 章碧珍 沈海鸥

夏家品

杭州市 律师协会 简介

杭州市律师协会（以下简称市律协）成立于1991年9月，是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法人，现有团体会员230余家，个人会员2500名。市律协依法对杭州市执业律师实行行业管理，同时接受杭州市司法局的监督、指导。

市律协每届任期三年，主要在加强行业自律、提升律师素质、交流工作经验、调处执业纠纷、维护会员权益、宣传行业形象等方面开展工作。

2002年11月成立中共律协党委，2004年9月在全国率先于律协章程中明确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核心地位，并在全国省会城市中率先实行直选执业律师担任会长。2006年6月成立市律协团委，协会党团建设工作一直走在全国的前列。目前，全市共建党支部70家，党员514名，是全国律师行业唯一的、全国第一批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试点单位，荣获杭州市委“先进基层党组织”、“全国大中城市社科联系统先进学会”、“杭州市中介服务业示范企业”、“全省司法行政系统行风建设先进集体”、“浙江省社会科学普及工作先进单位”、“杭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

近年来，杭州市律师业呈现出蓬勃发展的良好势头，行业主要指标名列全国省会城市第2位和副省级城市第3位。机构、人员以每年10%以上的速度递增，93%以上的执业律师具有本科以上学历，非诉讼业务在整个律师业务中的比重逐年上升，律师事务所的集团化和法律服务的跨区域合作趋势明显。近年以来，市律协组织全市律师认真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积极开展“律师进社区”、“服务中小企业”等活动，在服务经济转型升级，促进经济高效有序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方面做出了自己应有的贡献。

地址：杭州市解放路89号大华·星河商务大厦5楼

邮编：310009

电话：0571-87555128 传真：0571-87555120

网址：www.hzlawyer.net

序

宝剑锋自磨砺出

——致青年律师的信

每一个青年律师大多满怀着美好理想、宏大抱负、豪迈地踏入这个行业。他们大多博览群书,踌躇满志,可是执业不久就会发现:入行时间短、社会阅历少、人脉稀薄、社会认可度低;职业经验少,执业技能低;案源缺乏,难以开展业务;加上分配保障薄弱,立足谋生并不容易;职业素养不够甚至心理素质弱等一系列问题,严重打击、制约和影响青年律师的生存、发展和自信,使他们感到举步维艰。在困难和困惑面前,一些人因为坚持不了而中途转行;一些人甚至不自觉地把前途降为“钱途”;一些人不自觉地罔顾执业法律规范、执业纪律,这些现象都给律师行业的发展带来了隐忧。

国家的未来在于青年,律师行业的未来和希望在于现在的青年律师。青年律师兴,则律师行业兴。关注青年、关心青年、倾听青年心声,鼓励青年成长,支持青年创业已经引起司法行政部门、行业协会、资深律师等的重视,在资金帮扶、教育培训、业务指导、宣传奖励,鼓励青年律师参与律师协会活动和各项参政议政活动方面都采取了一些措施,取得了一些效果。但是,如何引导青年律师坚定理想信念目标、自觉履行职责;培养青年律师自强不息、艰苦奋斗、奋发向上的精神;培育青年律师立足当下、脚踏实地、苦练内功的作风,寻找并做好最适合自己的,适合社会的“螺丝钉”;继承和发扬老一辈资深律师的优良传统、作风和执业技能、专业技巧;资深律师如何进一步发挥“传、帮、带”的作用,仍然是需要我们不断探索的课题。本书的动意和写作过程正是贯穿了这么几层意思。

这里的律师作者我大多熟悉,他们大多是行业内老中青三代执业律师中的佼佼者、成熟干练的带头人、有引领行业和律所的经验;他们大多在各自专业领域内有一定造诣;他们大多在年轻时崭露头角,受过党和政府、行业协会多次奖励,得到社会各界的高度赞誉和褒奖。这些文字大多是他们亲身经历、切身体会,执业心得的真实、坦诚奉献。第一章侧重律师的品质、品位和内心修炼,强调做律师先要做好人;第二章侧重分享律师如何走向成功的经验,偏向于宏观的职业规划;第三章

侧重收录资深律师的职业技巧,职业的攻防之道;第四章侧重青年律师的执业感悟和经验之谈;第五章专门解析女律师的执业心路;第六章则收录了一些入行不久的青年律师的执业感悟心得,一并与青年律师共享、交流。

他们大多坚信这样一个简单而朴实的道理。律师职业是一个不平静的职业,律师经常游走社会矛盾的风口浪尖上,参与激烈的公权力与私权利、私权利与私权利的冲突中,经常陷入欲望、利益、博弈的明枪暗箭中。在商业性日渐浓厚、利益驱动愈演愈烈的今天,律师尤其应当时刻牢记自己职责,应当依法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这些理念应贯穿执业行为始终。青年律师的成长需要的是信念、坚持、坚定,慎独自律。坚定对依法治国、公平正义、法律秩序与和谐、自由平等与权利的信仰,坚守内心的道德准则,宁愿放弃几个案源,输掉一场官司,也不能输掉人格、理念。“欲成事先成人”,做好人,才能获得一片广阔天地,其中道理非三言两语能说清,需在生活中不断的历练和感悟。

他们用自己当年在社会大舞台上扮演的“小角色”告诉青年人,理想不是不切实际的梦想、幻想和空想。要脚踏实地,没有最好的,只有是否适合自己的。要认识社会环境,要了解社会发展和需求,要了解自己,扬长避短。“鱼逐水草而居,鸟择良木而栖”。一个律所的理念、人文环境、工作分配机制、管理水平等环境对于青年律师成长也是十分重要的。

他们用自己的成长经历告诉青年同仁,每个人都有“第一次”的幼稚、慌乱、苦涩和甜蜜。不要害怕困难,有问题就解决,百折不挠!不要害怕失败和挫折,跌倒了爬起来,再来!年轻就是财富,年轻就多几分希望。成长是个长期艰难的过程,一夜暴富,一觉如愿,第二天就能得到想要的东西,大多存在于童话或者神话中。“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经验的积累、业务技能的提升、客户的培育都需要时间,青年律师一定要摒弃浮躁的心理,修炼平和的心态,坚持不懈地努力。

他们用自己的体会告诉我们,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是多么的重要。律师的执业活动是实践性很强的一种业务活动,充满着技巧,需要对法律烂熟于心,运用自如。美国法学家霍姆斯说“法律的生命不在于逻辑,而在于经验”。书本知识在纷繁复杂的现实生活中有时是苍白的,而将这些书本知识灵活运用于实践中,才是有生命力的。一招制胜的撒手锏固然重要,但踏踏实实重视日常工作的基本功才是不可或缺的。要研究律师实务,对实践中遇到的问题、困惑,不断地学习、思考、探索、研究和总结,增加和丰富执业经验,完善和更新理论知识、专业知识,解决实践中的问题。只有不断学习,不懈努力、潜心钻研,才会做出骄人成绩。

他们用自己的经历告诉我们,法律人的思维方式与勤奋、社会活动能力同样重要,要养成一种遇到事情和问题,善于运用法律的逻辑来思考、分析、解决问题的思维方式。善于将政治问题、经济问题以及社会问题,转化为法律上的权利义务关系来处理,通过法治的渠道来解决纠纷。法治思维是讲理性、重细节、讲精确的,讲究

程序公正、规则意识,因而更有说服力。它有助于各种工作责任、规范的建立,较一些口号、宣言、运动式思维更具有可操作性,更注重程序和效果,它的生命也就更长久些。思维习惯不同会造成不同的人生道路。

从来就没有什么救世主,也不靠神仙皇帝,生命的精彩、成功、幸福很大程度上靠青年律师自己的各种努力!一位青年律师说得好,敢问青年律师的路在哪里?路在心中,路在脚下!路在坚韧的执著中,路在点滴的努力中!我们相信青年律师一定能够用自己的智慧、努力继往开来,书写更加美好的篇章!

大道无言,大路朝天。

魏 民

目录 / CATALOGUE

序 宝剑锋自磨砺出 ——致青年律师的信	魏 民 1
一、品——律师品质、品位	1
01 律师的人格、品格与风格	胡祥甫 3
02 宁静以致远	王立新 7
03 青年律师的成长及培养 ——浙江智仁律师事务所刘恩主任访谈记录	余春红 11
04 老律师,心有大爱作表率	陈 岚 14
05 德致大胜 百年传承 ——记浙江满江红律师事务所主任吴桂江律师	周密礼 17
06 律师的法律信仰	邹 峻 20
07 有感律师	李世朗 22
08 就业·职业·事业 ——我对律师工作的几点认识	翁国民 24
09 律师的使命与精神	熊永义 28
10 宁静致远,法之君子 ——专访浙江法君律师事务所主任凌为建律师	王宁晓 31
11 勤奋造就不平凡 ——记华茂律师事务所主任奚勤平律师	刘 斌 34
二、悟——律师成功之路	37
01 成功律师的五要素	方绍清 39
02 气度决定高度 努力就在当下	赵 寻 42
03 站得更高,走得更远	王秋潮 47

04 医院故事	沈田丰	49
05 感悟律师	何黎明	52
06 寻找罗文	戴梦华	56
07 做一个有价值的人	任旭荣	58
08 享受工作,痛并快乐着	陈生有	63
09 务实创新 永不言弃	沈向明	65
10 我的律师之路	陈 沸	69
11“功夫在案外”	余宝成	74
12 胜诉了,我心更沉重	夏家品	76
13 积跬步,方能致千里 ——我的刑辩专业化之路	王晓辉	79
14 律师专业化之我见	胡瑞江	82
15 成功往往产生于坚持之中	邴朝祥	84
16 学会沟通	吴正绵	88

三、道——律师攻防之道 93

01 律师的人格形象 ——在浙江大学的演讲	曹 星	95
02 探索中国成功律师的成长之道	陈有西	98
03 成功律师内外兼修之一二三	王志建	102
04 嘿!你想拜他/她为师吗? ——借以此文献给司法考试通过者	吴清旺	112
05 如何做好企业法律顾问工作	曲宽海	116
06 我的口才练习史	徐宗新	125
07 享受现在,创造未来	何向阳	129
08 如何正确处理与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童松青	132
09 年创收 50 万元并不难	周庆艺	136
10 穷尽依据,制胜关键	周建伟	140
11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	郝雪涛	144
12 浅谈律师的人际关系处理	唐银益	151
13 律师实务“十字诀”	朱加宁	155

四、健——成功新星律师	159
01 我和我的“80”后们	章碧珍 161
02 树状图 转型 带徒	王 欣 167
03 我做律师十七年	郑剑锋 170
04 做一个心中有人的律师	黄新发 175
05 踏实做事 心系公益	汤云周 178
06 做一名受法官欢迎的律师	吕 坚 181
07 你是蝴蝶,我是毛毛虫	钱雪慧 184
08 我要飞翔	孔夏雨 187
09 创造奇迹的勇气	周旦平 191
10 律师助理的成长之道	王沥平 194
11 奋斗的力量	汪红妖 197
12 我的创业体会	江 斌 200
13 正道始于第一步	李 慧 203
14 商标权 VS 商号权	吴旭华 205
15 小女人 大律师 ——访“2010 年度杭州律师新星奖”得主何丽丽律师	郑舒木 209
五、俏——非凡律政佳人	213
01 牵手律界 ——女律师与大学生对话沙龙(节选)	215
02 律界奇葩秀湘湖 ——专访来波律师	高利萍 223
03 西子湖畔的大律师	顾 凯 227
04 回顾我的律师路	程林妹 230
05 骄傲与孤独 ——记印象深刻的一个刑事案件	徐晓明 233
06 不抛弃、不放弃	尚继红 236
07 拟诉状的那些事儿	邓璐璐 239
08 逍遥法内	陈 思 243
09 从授课谈律师营销	刘艳芳 246
10 我自豪我是一名女律师	朱 苏 249

11 我的律师路	杨慧丽	252
12 我是女律师	周惠琴	255
13 律师实习期的“柳暗花明”	王芳	257
14 追求人生价值的女人	李芳	260
15 谈谈女律师的内心修炼	文萍	263
16 为青春立下誓言	焦燕燕	267
17 我的律师路	杨敏	270
18 铿锵律佳人	张艳杰	273
19 天道酬勤! 该条款百年有效	赵丽华	275
20 说不完女律师的甘与苦	马秀文	278
21 足迹	韩思宇	281
22 如果月亮忘记了回家的路	陈绍娟	284
23 守住理想,做一名精致的青年律师	张云芳	287
24 如花岁月·律师生涯	周火英	291

六、闯——青年律师起步 293

01 “青年律师沙龙”实录	沈海鸥	295
02 成为执业律师,你准备好了吗?	陈岚	304
03 刑辩有“正气”,困惑自散尽	魏巍	307
04 执业精神与专业能力决定代理效果	王钦	310
05 探寻青年律师成长之路	徐一雯	313
06 如何走好第一步	姜海斌	317
07 终身难忘的上岗培训	黄娟	319
08 刑辩之梦	李道演	322
09 一次难忘的庭审	王永皓	324
10 对当事人说不	韩琪	327
11 青年律师的自我培养	施梦可	330
12 我的律师梦	黄春江	332
13 赢在起跑线上	李瑞勇	336
14 “摸索期”有三感	叶舒	338
15 “阳光明媚”地成长	杨胜景	341
16 墨·迹	陈晓璐	344
17 从律师助理到律师	沈晓斐	348

一、品——律师品质、品位

01 律师的人格、品格与风格

浙江金道律师事务所 胡祥甫*

“那最神圣恒久而又日新月异的,那最使我们感到惊奇和震撼的两件东西,是天上的星空和我们心中的道德律。”哲学家康德如是说。道德律要求:做一个有道德的人,做一个有职业道德的律师。职业道德的高下,某种程度上决定了在风雨交加的前行道路上,个体律师能够前进的距离。职业道德并非一个空泛的概念,它如同水润万物,无处不在,集中体现在律师的人格、品格和风格上。

一、律师的人格

律师以法律为业,是一个法律人,因此,对法律的信仰是律师的基本人格。律师心中要常怀对法律的敬畏之心,在任何时候,任何环境下,都不能失去对法律的信仰,而要以个人行动践行对法律的信仰。古希腊哲学家苏格拉底(公元前469年—公元前399年)认为,法律神圣不可侵犯,每个公民必须遵守,服从法律的判决。因此,当他因渎神和败坏青年两项罪名被判处死刑时,尽管他认为这是一场不公正的判决,尽管他的学生创造了让他逃跑的机会,但他却愿意接受这个不公正的判决,拒绝逃跑,坦然饮下毒酒。后法国著名画家达维德于1787年特意创造了《苏格拉底之死》,意在鼓舞革命者学习苏格拉底为信仰献身的精神。不仅古代的哲人如此,现代普通民众也是如此。记得七八年前,一个在杭州经商的美国人因骑摩托车未带头盔与民警发生冲突,将民警打出鼻血,被行政拘留15天。尽管他不服(认为民警先动手),经行政诉讼败诉,准备申诉时到律师事务所来咨询,但是他以很坦然的态度准备执行拘留。尽管他是某商会的负责人,帮杭州市政府引进了不少外资项目,可以通过一些关系作些变通,但他认为既然一、二审法院都判了,那就必须执行法院的判决,表现出对法律的高度信仰。

律师,总是要有点精神的;律师业,也总是要有点精神的。虽然律师提供的是有偿服务,但对法律的信仰决定了商业性从来不曾是也永远不会是律师业的本质

* 胡祥甫:男,1963年9月出生,浙江绍兴人,中共党员。西南政法学院法学学士,复旦大学法学硕士,一级律师。担任浙江省人大地方立法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法治杭州”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浙江省法律讲师团成员,全国律协民事业务委员会副主任,杭州市律师协会会长,杭州市政协委员,浙江工商大学法律硕士生兼职导师,浙江金道律师事务所主任。曾荣获杭州市十佳律师、浙江省律师事业突出贡献奖、全国优秀律师等称号,并荣立三等功一次。

属性。作为一名对法律怀有敬畏之心的律师来说,对法律的信仰会指引着律师进而引导整个律师业,听从法律精神的召唤,遵从职业道德。“君子爱财,取之有道”,要正确处理律师服务的法律属性、道德属性与商业属性的关系。要认识到律师是具有职业道德的法律人,而非商人,应具有法律人的素质,只有这样才能做金钱的主人,而不做金钱的奴隶。

二、律师的品格

对法律的信仰是内在的、指引行为的方向,外化为律师的品格。律师的品格,是指律师的品性、性格和做事的品位。

(一) 律师是具有独立人格、独立思想、独立地位的法律人

律师接受当事人的委托,为当事人争取合法的最大化利益,但是,律师不等同于当事人,只是当事人的诉讼代理人,在诉讼中具有独立的诉讼地位。因此,律师尽管是当事人的代理人,但并不是当事人的代言人。不是当事人说什么,就要做什么;也不是当事人要求什么,就一味答应。律师和当事人之间要保持适当的距离,做到“和而不同”,在尽力为当事人争取最大的合法化权益的同时保持自己独立的品格、独立的思维方式和独立的法律见解。

不仅如此,当面对公、检、法等部门,律师也要保持精神上和人格上的独立,不能人云亦云。我国的法律职业共同体由律师、法官、检察官和警察等组成,律师往往代表私权利,来自当事人的授权,而法官、检察官和警察则代表公权力,来自法律的授权。在目前的法治化进程中,因历史传统等因素影响,法官、检察官和律师之间是一种“官民”关系,这种认识在短时期内仍无法消除,但是,律师对此要有清醒的认识,律师是独立于,而不是依附于法官和检察官。律师在接受当事人的委托后,运用自己的学识为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辩护,这不仅是职业道德的内在要求,还是法治精神的应有之义,因此,当面对公、检、法等部门时,律师要做到不惧怕,不盲从,以平等、坦然的心态积极进行沟通,敢于发表并坚持个人的见解,保持精神和人格上的独立。

(二) 律师必须是精神上强健的人

律师办案会遇到许多看不惯的人、不顺心的事。个别法官的刚愎自用你看不惯;个别办案警察的盛气凌人你看不惯;当事人的反应迟钝你看不惯;证人的虚伪陈述你看不惯;对方律师的沾沾自喜你看不惯。这些看不惯的现象日积月累,无法排除,再加上高强度工作,个别律师觉得身心疲惫,不堪重负。我认为,要摆脱这种困境,必须保持一种健康、乐观、开放的心态,做一个精神上强健的人。律师的精神意志力非常重要。

在办案过程中,律师亲身感受到了社会的多面性和真实性,挫败感和无力感相伴而生。但是,社会磨去的只是我们外在的棱角,我们却不能因此磨灭了自己的雄心,丢失了自己的自信。明知前途多艰险,依然保持着最初的雄心和自信勇敢面

对,这才称得上一个以法律为业的律师。

律师职业充满诱惑,人有时很难挡住诱惑,因此,需要极强的自我控制力。在繁忙的日常生活中,律师需要具备每日三省其身的精神,明确知道自己需要什么,能要什么,而不是想要什么。诱惑随处可见,如果不能控制住心中的欲望,任其膨胀,终是要被欲望主宰,毁了自己。

(三) 律师做事要有品位

律师是靠专业知识、技能为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的职业人,从职业定位上讲是一个受人尊敬、崇高的职业,尽管现阶段职业状况还不尽如人意。律师做事要有品位,不能做一些低三下四的事。正是基于此,我们杭州律师业提出“创品质律所,做品位律师”。

律师做事的品位体现在,在和公检法等部门交往时,做到不卑不亢;和当事人接触时,做到以礼相待;遇到咨询求助时,做到热情相助。律师做事的品位还体现在,律师以当事人的合法利益最大化为原则,不会为了多收取一点律师费,而牺牲当事人的利益。一个做事有品位的律师,才是真正值得法律职业共同体尊重和欣赏的律师,值得当事人尊重和信赖的律师。

三、律师的风格

尽管律师在执业过程中会体现出独特的个人风格,然而,万紫千红总是春,我们还是能够从中窥察出律师从业的必备风格:从容不迫、处变不惊、充满自信、意志坚定。

律师执业随时会遇到压力和风险,也随时会遇到突发状况,也许一开始会不知所措,但似水光阴会打磨出一个从容不迫、处变不惊的律师,“谈笑间,墙橹灰飞烟灭”不再只是一个遥不可及的梦想,而是真实地存在于律师身上,成为律师执业生涯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每个人都喜欢在轻松的环境下工作,但既然选择了律师职业,就必须面对压力,迎接挑战。每个人都希望获得成功,但既然选择了律师职业,就必须面对挫折甚至失败。压力、挫折和失败是一个人成长的必需养分,因此,要学习黄山松咬定青山不放松的精神,充满自信、意志坚定。

有个故事叫《在大海上航行的船没有不带伤的》,讲述的是英国萨伦港的国家船舶博物馆里停放的一艘不可思议的船。这艘船 1894 年下水,在大西洋上曾 138 次遭遇冰山,116 次触礁,13 次起火,207 次被风暴扭断桅杆,然而令人称奇的是,它从没有沉没过。有一天,一名律师来此观光。当时,他刚打输了一场官司,委托人也于不久前自杀了,尽管这不是他第一次失败辩护,也不是他遇到的第一例自杀事件,然而,每当遇到这样的事情,他总有一种负罪感,他不知该怎样安慰这些在生意场上遭受了不幸的人。当他看到这艘船时,忽然有一种想法,为什么不让他的当事人来参观这艘船呢?于是,他就把这艘船的历史抄下来和这艘船的照片一起挂在